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 校区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

采购文件

招标单位（盖章）：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系人：程银侠

联系电话：15559358597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项目联系人：孙江玉

联系电话：0992-3333009/15299826336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5
	一、总则	15
	二、采购文件	19
	三、投标文件	21
	四、投标保证金	26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27
	六、开标	28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28
	八、履约保证金	33
	九、代理服务费	34
	十、签订、审核合同	34
	十一、处罚、询问和质疑	35
	十二、保密和披露	3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38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4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5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0
	一、投标文件封面	60
	一、资格审查材料	61
	（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62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63
	（三）☆投标保证金	65
	（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66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67
	附：类似项目业绩表	67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68
	二、商务文件	69
	（七）☆投标函	70
	（八）☆开标一览表	73
	（八）☆开标一览表	73
	（九）☆投标报价明细表	74

(十) ☆售后服务承诺书·····	75
(十一)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76
(十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77
三、技术文件·····	80
(十三)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81
四、服务文件·····	83
(十四)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8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4月1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JS-GK-2024-013

项目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最高限价：364万元

采购需求：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新增草坪种植面积约6.6万平方米，灌溉管线铺设面积约6.6万平方米，草坪养护总面积约8万平方米。对以上规模的绿化进行招标。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天内完成。

服务要求：养护期为2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必须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企业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企业无需提供)；分公司参与投标，需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及授权；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或建筑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②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③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提交招标文件时间”前3个月内单位实缴社会保险费用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成立不满3个月，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单位实缴社会保险费用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④投标人须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所在地税务机关出具“提交招标文件时间”前3个月的税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若供应商成立不满3个月，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⑤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单位按成立年份提供）；

⑥投标人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⑦凡拟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3月22日至2024年3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2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11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4月11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一站式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5、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注意事项：

(1) 请务必确保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解密失败。

(2) 请务必确保响应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响应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解密失败。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新疆奎屯市北京西路 62 号

联系人：程银侠 联系电话：155593585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胡杨河市天北新区聚鑫园-团结北街 43 幢 24 号

项目联系人：孙江玉 联系电话：0992-3333009/1529982633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1	采购人	<p>名称：<u>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u></p> <p>地址：<u>新疆奎屯市北京西路62号</u></p> <p>联系人：<u>程银侠</u></p> <p>电话：<u>15559358597</u></p>
2.2	采购代理机构	<p>名称：<u>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p> <p>地址：<u>新疆胡杨河市天北新区聚鑫园-团结北街43幢24号</u></p> <p>联系人：<u>孙江玉</u></p> <p>联系电话：<u>0992-3333009/15299826336</u></p>
3.2.7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u>《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u></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人必须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企业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企业无需提供）；分公司参与投标，需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及授权；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或建筑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②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p> <p>③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提交招标文件时间”前3个月内单位实缴社会保险费用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成立不满3个月，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单位实缴社会保险费用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p>④投标人须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所在地税务机关出具“提交招标文件时间”前3个月的税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若供应商成立不满3个月，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p>⑤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单位按成立年份提供）；</p> <p>⑥投标人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p> <p>⑦凡拟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3.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是。 应满足要求：_____</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_____</p>
4	控制价	<p>预算为<u>3640000.00元</u>（大写：叁佰陆拾肆万元整），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8.1	踏勘现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自行踏勘。</p> <p><input type="checkbox"/>统一组织。</p> <p>联系人：_____</p> <p>联系电话：_____</p> <p>踏勘时间：_____</p> <p>踏勘地点：_____</p>
9	是否允许投标进口产品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10.1	答疑接受时间	<p>开标前 15 日历日前接受投标人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联系人：_____ 孙江玉 _____ 联系电话：_____ 0992-3333009 _____ 提交方式：_____ 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邮箱： <u>2587694498@qq.com</u>) _____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1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见面开标：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中标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需提供加盖公章及法人章的一正两副纸质版投标文件，以供备案。
12.2.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政采云平台自行下载使用，操作使用指南均可通过网站下载查看。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名和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名。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将生成一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一份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在业务系统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13.5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 <hr/> 分包金额要求: <hr/>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hr/>
13.7.1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执行;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 100%;小微企业的预留份额 100%。
14.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5.7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样品要求如下 样品要求如下: <hr/> <hr/>
15.7.1	技术部分是否采用“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标”评审方式	
16.1	投标保证金	<p>缴纳方式：电汇、网银转账或保函</p> <p>金额（小写）：<u>40000.00 元</u> 金额（大写）：<u>肆万元整</u></p> <p>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并汇入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户；</p> <p>收款单位：<u>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税号：<u>91659010MABKYH2Y8X</u></p> <p>开户银行：<u>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屯天北兵团支行</u> 行号：<u>103898161636</u></p> <p>银行账号：<u>30616301040003525</u></p> <p>到账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到账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投标单位需自行考虑由跨行等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迟问题。）</p> <p>注： 投标人在汇款时，请备注项目名称（可简写）。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保证金缴纳的复印件是指： 1、投标保证金银行汇款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银行基本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p><input type="checkbox"/>采用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u>2024年4月11日11点00分</u>（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系统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人<u>1</u></p> <p>评委确定方式：<u>系统自动抽取</u></p>
25	评审方法	<p>资格后审</p> <p>综合评分法</p> <p>注：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30.1	履约保证金	收取，合同价款的 5%。
		交纳时间： /
		交纳金额： /
		收款单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项目完成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退还。
31.1	代理服务费	<p>由中标人支付中标服务费，依据新建招协〔2024〕4号、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15〕299号文件。核算后下浮40%。</p> <p>收款单位：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屯天北兵团支行</p> <p>银行账号：30616301040003525</p>
33	采购人补充内容	<p>1. 付款方式：在合同签订后，乙方人员、设备进场施工15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至项目施工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剩余40%的资金在项目管护期内分季度支付，最后一次付款待2026年补种树木、花卉、草坪等满包活期时支付。</p> <p>2. 交付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天内完成。</p>

序列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p>3. 安装地点：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p> <p>4. 服务要求：草坪 2 年，灌溉管线 2 年。</p> <p>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p> <p>6.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p>
注意事项		<p>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p>
备注		<p>如果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制作或无法导入及导出等疑问，请与政采云客服：4008817190。</p>

注：1、本表内容与采购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2、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1. 说明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新疆锦华佳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货物”指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所述所有货物；“服务”指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采购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

2.5 “投标人”指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6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2.7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和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均可参加投标。

3.2 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具有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3项规定的资格条件。

3.3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标段）或者不分包（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3.3.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3.3.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3.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3.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投标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5 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内针对本项目报名并下载了电子采购文件。

3.6 投标人按时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

3.7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投标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如果允许，除应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联合投标体应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投标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投标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投标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

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 并且联合体投标人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 否则, 其提交的联合投标将被拒绝。

3) 由不同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 首先以投标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 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 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投标人的应答材料确定。

4) 联合体中标后, 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 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 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 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6)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投标, 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投标。若该等情形被发现, 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一并拒绝。

3.8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 纪律

5.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5.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

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5.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 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 通知

6.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平台内发送变更通知及/或答疑文件的形式，

向潜在投标人发出，传真和电话号码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须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投标人未回复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或应当知道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组成

7.1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8. 踏勘现场

8.1 本项目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无论是否统一组织，投标人应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资料。

8.2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8.3 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4 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 知识产权

9.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10. 答疑及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投标人如果对采购文件有疑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采购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0.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主动或出于解答投标人疑问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需要为此调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应当重新确定,并就变更后的投标截止时间重新发出通知。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修改文件后,征得投标人

同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0.3 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采购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4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平台内进行披露，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上述澄清、修改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的同时，交易平台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10.5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三、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1.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1.3 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4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予以拒绝。

11.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2. 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材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

商务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和服务文件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2.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12.2.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2.2.1.1 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

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2.2.1.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2.2.1.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2.1.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

13. 投标报价

13.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2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

13.3 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3.4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中的规定。

13.5 本项目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如允许，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须在技术文件中载明。

13.6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报价明细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

13.7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3.8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9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中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计算，短于规定期限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5.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采购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

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 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5.4 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予以处理，乃至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5.5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5.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5.7 本项目技术部分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中的规定。如果采用暗标评审方式的，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并需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

15.7.1 技术部分中纳入“暗标”部分的内容：样品。

15.7.2 暗标的编制要求

15.7.2.1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全部内容中不能出现任何本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企业徽标或符号、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如有此类文件应放于商务文件“用于评审的证明材料”中），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15.7.2.2 页面设置及字体要求：采用标准 A4 纸张，字体清晰，目录完整。

15.7.2.3 任何情况下，技术部分（“暗标”部分）中不得出现任何投标人的审阅或者批注痕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四、投标保证金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须于到账截止时间前到帐，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16.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等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并于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投标保证金退还一律采用网上银行转帐方式退还至投标人

的汇款帐户，资金原路返回。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7.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应封装在信封中。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封皮上注明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注明“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字样。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并提交。

17.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并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密封送达指定开标地点。

18.2 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

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六、开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电子密钥（电子证书）、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及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参加开标并签到。

20.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监督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报名及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失败时，投标人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评标。

20.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4 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允许，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的规定，结

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21.2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

22、资格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3. 初步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文件签署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等。

23.2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采购文件上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付日期等明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A、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带“☆”号部分的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B、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章的；

C、未按投标文件份数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D、采购文件带“☆”号部分任意一款不满足要求的；

- E、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 F、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G、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H、不符合采购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I、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J、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 K、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报名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 L、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3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正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3.4 初步评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4)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

不依据其他外来证明。

24. 投标的澄清

24.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4.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5. 详细评审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具体要求等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评审方法”。

25.2 评标委员会依法独立评审，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6. 确定中标人

26.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

27. 评标过程要求

27.1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7.3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7.3.1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

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7.3.2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28. 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8.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投标人被拒绝或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9. 采购项目废标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进入详细评审、打分阶段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除前款第四项规定的情形外，项目废标后，如未变更采购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八、履约保证金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履约保证金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交纳。

30.2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及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九、代理服务费

31. 代理服务费

31.1 代理服务费按照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由中标人交纳，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十、签订、审核合同

32. 中标通知

32.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中标人应按照上述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代理服务费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委派专人持介绍信或授权书和身份证件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但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3.2 中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3.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提交追加合同的申请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可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3.4 中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33.5 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或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采购。

33.6 违反采购文件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4. 审核合同

34.1 中标人持政府采购合同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到政采云进行备案留存。

十一、处罚、询问和质疑

35. 处罚

35.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 6) 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7) 投标人其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6. 询问

36.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7.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3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7.2 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37.3 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并不得以上述理由要求延长质疑有效期。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7.4 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送达或者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书后，对质疑书进行审查，对符合质疑条件的将办理签收手续，自签收质疑书之日起即为受理。

37.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相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6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7.7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十二、保密和披露

38. 保密和披露

38.1 投标人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8.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8.3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新增草坪种植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灌溉管线铺设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草坪养护总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养护期为 2 年。

1. 主校区西院

位置：北京西路以南，库尔勒西路以北，和丰街以东，托里街以西，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

①. 草坪种植：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混播禾草，高羊茅、紫羊茅、早熟禾配比为 6:3:1，播种量 20-30 克/m²，播种前细整，要求场地平整，沉降均匀，不得有坑洼、沟槽，保证播量准确，播撒均匀）

②. 灌溉管线

品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PE 给水干管	De75(公称压力 1.0MPa)	m	487.5	最小埋深 1.4m
PE 给水干管	De63(公称压力 1.0MPa)	m	783.7	最小埋深 1.4m
PE 给水支管	De50(公称压力 1.0MPa)	m	8297.5	最小埋深 0.4m
PE 给水支管	De32(公称压力 1.0MPa)	m	2651.2	最小埋深 0.4m
喷头立管	De25(公称压力 1.0MPa)	m	1345	地面以上 0.6m
摇臂式旋转喷头	喷幅 8-10m	个	1345	间距 7-8m
微喷	喷幅 3m	套	526	间距 3m
球阀	DN75(公称压力 1.0MPa)	个	20	
球阀	DN63(公称压力 1.0MPa)	个	30	
球阀	DN50(公称压力 1.0MPa)	个	165	
球阀	DN32(公称压力 1.0MPa)	个	82	
内镶式滴头		个	260	每个树穴 2 个
给水阀箱	成品矩形阀箱，底部长 554mm，宽 422mm，高 310mm，带自锁	个	193	

泄水阀箱	成品圆形阀箱，顶部直径 234mm，高 260mm，底部直径 290mm	个	108	
PE 过路套管	De110(公称压力 1.0MPa)	m	30	

2. 南校区

位置：阿克苏西路以南，喀什西路以北，额敏街以东，塔城街以西，新增面积约 2.1 万平方米，原有草坪面积 1.4 万平方米。

①. 草坪种植：面积约 2.1 万平方米（混播禾草，高羊茅、紫羊茅、早熟禾配比为 6:3:1，播种量 20-30 克/m²，播种前细整，要求场地平整，沉降均匀，不得有坑洼、沟槽，保证播量准确，播撒均匀）

②. 灌溉管线

品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PE 给水干管	De75(公称压力 1.0MPa)	m	125.8	最小埋深 1.4m
PE 给水干管	De63(公称压力 1.0MPa)	m	312.3	最小埋深 1.4m
PE 给水支管	De50(公称压力 1.0MPa)	m	3495	最小埋深 0.4m
PE 给水支管	De32(公称压力 1.0MPa)	m	2363.5	最小埋深 0.4m
喷头立管	De25(公称压力 1.0MPa)	m	586	地面上 0.6m
摇臂式旋转喷头	喷幅 8-10m	个	586	间距 7-8m
微喷	喷幅 3m	套	569	间距 3m
球阀	DN75(公称压力 1.0MPa)	个	13	
球阀	DN63(公称压力 1.0MPa)	个	24	
球阀	DN50(公称压力 1.0MPa)	个	92	
球阀	DN32(公称压力 1.0MPa)	个	61	
内镶式滴头		个	180	每个树穴 2 个
给水阀箱	成品矩形阀箱，底部长 554mm，宽 422mm，高 310mm，带自锁	个	109	
泄水阀箱	成品圆形阀箱，顶部直径 234mm，高 260mm，底部直径 290mm	个	94	
PE 过路套管	De110(公称压力 1.0MPa)	m	10	

二、质保期：

质保期：草坪 2 年，灌溉管线 2 年

三、施工及养护标准：

1.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2. 投标人需要负责本项目所需机械设备、工具等，按照项目需要至少配备以下机械设备：草坪修剪机 6 台、绿篱机 6 台、割灌机 6 台、油锯 1 台、水车 2 辆、发电机 3 台、货车 1 辆、皮卡车 1 辆、自卸汽车 1 辆、高空车 2 台、打药车 1 辆、打孔机 1 台、挖掘机 3 台。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及草坪养护及时，其中草坪修剪机、绿篱机、割灌机、油锯、发电机、水车、货车、自卸汽车需要投标人自购，其余机械设备可以租赁，机械设备、工具等的折损由投标人负责。

3. 投标人在养护期限内按照一级养护标准进行养护，比照《新疆城市绿地养护标准—一级》、《奎屯市园林管理处绿地养护管理考核办法》、《奎屯市园林管理处绿地养护管理考核细则》，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任务。

4. 养护管理主要内容及标准：

(1) 乔木：

①树木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枝；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修剪科学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行道树无缺株，绿地内无死树；落叶树新梢生长健壮，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黄叶、焦叶、卷叶；

②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 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 100%；无缺株，生长势一致，林相整齐。

(2) 灌木:

①生长势强,开花及时,株形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生长季节不落叶,无缺株死株;

②配置合理,每年科学合理、适时适度修剪不少于2—3次,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98%以上;每年施肥不少于1次,树穴清晰,无杂物;

③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98%以上。

(3) 花卉:

①由乙方提供种植、摆放方案,经甲方审核后实施,严格按照监督管理科要求进行种植、管理;

②花坛、花带轮廓清晰,整齐美观,高矮,色彩艳丽,无残缺,无残花败叶;

③一、二年生花卉,残缺病株超过10%,局部更换补齐,大于30%全部更换;宿根花卉,残缺病株超过10%,局部更换补齐;

④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100%;每次栽植前施足底肥,季节性施肥不少于1次;冬季保护措施完善。

(4) 草坪:

①管理精细,景观优美,目测无杂草,无斑秃,覆盖率98%;因季节、品种等施肥,每年施肥不少于2次;

②生长季节不枯黄,无坑洼;修剪平整、均匀、无杂草、无裸露地,适时适度,草坪修剪高度控制在3cm—8cm范围内,一次修剪高度原则上不大于草高的1/3;

③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100%。

(5) 绿篱：

①绿篱、色带高矮均衡图形美观，上下丰满无脱脚，无缺株断带，绿篱剪后保证三面两线，生长旺盛、叶色正常、无杂草、无残花败叶、无杂草、垃圾附着；

②修剪面平整，修剪后残留绿篱面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每年施肥不少于2次。

(6) 水生植物、垂直绿化：

①水生植物，植物长势好，完整美观；水面无杂质垃圾，残叶死株，水质清洁；

②开花的攀援植物应适时开花，且花繁色艳。

(7) 灌溉、设施：

①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乔、灌、花、草种类不同进行灌溉，水量适当，无旱涝现象；

②灌溉设施布局合理，喷洒均匀，无外溢、漏浇现象；灌溉设施完整，维修及时；及时用于冬灌和返青水的浇灌；入冬前，灌溉管网及时排水，无冻胀、冻裂现象；

③确保林床内管线、滴灌等浇灌设施完好，以及渠涵、盖板、观察井等市政设施完好无损；

(8) 修剪：按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环境、景观要求进行修剪，修剪后的树枝及时清理等。

(9) 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手段和内容，要在病虫害防治办技术指导下，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

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

(10) 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要求年施肥不得少于2次以上，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

(11) 中耕除草：林床内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

(12) 死亡苗木及时清理，及时对死亡苗木进行补栽，乔木在春秋两季进行修剪补植，补栽苗木与原有苗木品种及规格相一致。花卉、灌木需及时补植，确保景观效果。

(13) 苗木移植，移前注意天气情况大树移植前要根据天气预报制订移植计划，应避免高温、低温和大风天气。

(14) 卫生保洁：保持绿地内无垃圾杂物，禁止乱丢果皮、纸屑、烟头等废弃物，及时清除“树挂”、砖石瓦块和塑料袋等废弃物，随产随清，保洁率达100%。

(15) 绿地看护：做好巡查工作，及时制止各种毁绿行为。

(16) 日常管理：定期对承担养护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上岗安全、技术培训，所有养护人员在工作时间一律穿工作服，做好安全措施。若发生意外事故，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并视情况扣除养护费或学校安全生产要求处罚。

(17) 人员管理：加强人员管理，确保日常工作及单位安排的各项突击性工作，能保质、保量、高效的完成。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一、综合评分

1. 经评审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时，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二、综合评分细则表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评审意见	
				是	否
初步 评审	资格检查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资格条件	提供营业执照，如是分公司参与投标，还需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及授权；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有园林或建筑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社保证明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提交采购文件时间”前3个月内单位实缴社会保险费用证明文件，若供应商成立不满3个月，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单位		

			实缴社会保险费用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税收证明	投标人须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所在地税务机关出具“提交采购文件时间”前3个月的税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若供应商成立不满3个月，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税收证明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财务要求	提供2022年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单位按成立年份提供）；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信用要求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承诺书	提供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关联关系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符合性检查	投标范围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计划服务期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字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的签字电子签章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有效期 90 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质量要求	合格。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		
		技术标准和 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技术标准和要 求（合同技术条款）的规定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报价且投标人的报 价或修正后的报价不高于最 高限价		
评审项 目	评审 因素	评审标准			分 值
投标价 格（20 分）	价格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20			20
商务部 分（30 分）	同类 项目 实施 业绩	评委根据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与 本次采购相关货物实施成功案例（专指本次采购 相关货物类，以中标通知书或实际合同为依据） 的情况，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最多得8分；			8分
	服务 承诺	提供承诺函涉及售后服务机构地点及人员配置、 服务内容、响应时间及方式、有价值的服务承诺 的，最优得4分，一般的，得1-3分；未提供不得 分。			4分
	拟派 项目 技术 团队 配备	投标人根据采购人需求合理配置有各方面相关经 验的人员： 1.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园林绿化工程经验10 年以上，持有园林类中级及以上相关职称证书（根 据相关资格证书考取时间为准）的得8分。 2. 拟派项目绿化技术人员具有绿化工高级及以 上资职称证书，每配备1人得2分，最高得8分；提 供近三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得2分。 以上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			18 分
技术部 分（50 分）	项目 施工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具有针对本项目具体 合理的、可行全面的实施方案：			15 分

分)	组织设计	<p>1. 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施工段划分、临时设施、临时道路、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p> <p>2.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p> <p>3. 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先进可行，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p> <p>4.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应急救援预案，且预案可行；</p> <p>5. 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扬尘治理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冬季、雨季施工方案；</p> <p>6.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p> <p>7. 资源配备计划。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p> <p>8.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p> <p>9.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与发包、分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p> <p>10.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安全生产、文明措施。</p> <p>（以上每小项1.5分，评委在充分了解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情况下进行详细评审，内容不全、模糊或缺项条不得分。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应简短、务实。</p>	
	机械投入	<p>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及在项目合同履行期限内，配置的机械设备、工具等齐全且质量有保障，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对投入的机械设备（详见采购需求中的机械设备、工具等投入要求）进行打分，种类齐全且配置最优质量有保障的得10-15分，种类齐全且配置合理的得1-9分，种类明显不齐全配置设备质量没有保障的得0分。（需出具相应证明）</p> <p>注：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不得分（自购或租赁的机械设备须有</p>	15分

		原始发票或其他有效证明的才可加分)。	
	养护方案	针对本项目二年养护期内草地养护按照购货方需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养护方案,齐全的养护作业方案内容必须包含但不仅限于:1.日常维护计划;2.浇灌措施及抗旱计划;3.病虫害防治计划;4.植物整形计划;5.施肥及树木复壮计划;6.松土除草计划;7.草花养护计划;8.绿化设施维护及巡查反馈计划;9.树木涂白计划;10.粉尘污染防治;11.绿化带清扫保洁;12.绿化垃圾收运;13.安保巡查;14.迎检及应急预案。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有方案但方案内容模糊,实施强度低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	14分
	养护工作实施及保证	根据本项目服务需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养护质量管理方案、养护管理制度、养护准备工作计划。对上述方案内容阐述且贴合本项目特性的绿化养护服务工作要求,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合理可行、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方案内容但不切合项目实际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	6分
合计			100分

三、推荐中标供应商

1.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得分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评分计算方法解释

(1) 供应商的评审得分是指所有评审小组成员对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2) 计算过程中，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四、确定中标供应商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
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_____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_____

乙 方：_____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 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合同

甲方：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草坪、花卉、养护等绿化工程，达成本合同条款，供双方遵守。

第一条、项目情况

1. 名称：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公共绿地建设及管护项目
2. 地点：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西院、南校区。
3. 金额：元（大写： x 佰 x 拾 x 万 x 仟 x 佰 x 拾元 x 分整）

第二条、工期

1. 开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2. 竣工日期：2024 年 月 日；
3. 管护期：2024 年 月 日-2026 年 月 日

第三条、合同约定

1. 合同内容包括灌溉管线铺设，草坪、花卉种植、养护等；
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3. 乙方在养护期限内，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任务。

4. 养护管理主要内容：

(1) 乔木：

① 树木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枝；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修剪科学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行道树无缺株，绿地内无死树；落叶树新梢生长健壮，叶片大小、颜色正常，无黄叶、焦叶、卷叶；

② 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 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 100%；无缺株，生长势一致，林相整齐。

(2) 灌木：

① 生长势强，开花及时，株形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生长季节不落叶，无缺株死株；

② 配置合理，每年科学合理、适时适度修剪不少于 2—3 次，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修除率 98% 以上；每年施肥不少于 1 次，树穴清晰，无杂物；

③ 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 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 98% 以上。

(3) 花卉：

① 由乙方提供种植、摆放方案，经甲方审核后实施，严格按照监督管理科要求进行种植、管理；

② 花坛、花带轮廓清晰，整齐美观，高矮，色彩艳丽，

无残缺，无残花败叶；

③一、二年生花卉，残缺病株超过 10%，局部更换补齐，大于 30%全部更换；宿根花卉，残缺病株超过 10%，局部更换补齐；

④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 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 100%；每次栽植前施足底肥，季节性施肥不少于 2 次；冬季保护措施完善。

(4) 草坪：

①管理精细，景观优美，目测无杂草，无斑秃，覆盖率 98%；因季节、品种等施肥，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

②生长季节不枯黄，无坑洼；修剪平整、均匀、无杂草、无裸露地，适时适度，草坪修剪高度控制在 3cm—8cm 范围内，一次修剪高度原则上不大于草高的 1/3；

③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二年内达到正常形态。移交时成活率达到 100%，栽植成活一年以内，生长健壮，保存率均应达到 100%。

(5) 绿篱：

①绿篱、色带高矮均衡图形美观，上下丰满无脱脚，无缺株断带，绿篱剪后保证三面两线，生长旺盛、叶色正常、无杂草、无残花败叶、无杂草、垃圾附着；

②修剪面平整，修剪后残留绿篱面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每年施肥不少于 2 次。

(6) 水生植物、垂直绿化：

①水生植物，植物长势好，完整美观；水面无杂质垃圾，残叶死株，水质清洁；

②开花的攀援植物应适时开花，且花繁色艳。

(7) 灌溉、设施:

①根据生长季节天气情况，乔、灌、花、草种类不同进行灌溉，水量适当，无旱涝现象；

②灌溉设施布局合理，喷洒均匀，无外溢、漏浇现象；灌溉设施完整，维修及时；及时用于冬灌和返青水的浇灌；入冬前，灌溉管网及时排水，无冻胀、冻裂现象；

③确保林床内管线、滴灌等浇灌设施完好，以及渠涵、盖板、观察井等市政设施完好无损；

(8) 修剪：按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环境、景观要求进行修剪，修剪后的树枝及时清理等。

(9) 病虫害防治：病虫害防治是植物养护中较为重要的手段和内容，要在病虫害防治办技术指导下，根据各类植物的寄生对象及时做好预测预报，及时采取措施防治。

(10) 施肥：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要求年施肥不得少于2次以上，新种植物视生长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施肥。

(11) 中耕除草：林床内要结合松土及时清理各类杂草。

(12) 死亡苗木及时清理，及时对死亡苗木进行补栽，乔木在春秋两季进行修剪补植，补栽苗木与原有苗木品种及规格相一致。花卉、灌木需及时补植，确保景观效果。

(13) 苗木移植，移前注意天气情况大树移植前要根据

天气预报制订移植计划，应避免高温、低温和大风天气。

(14) 卫生保洁：保持绿地内无垃圾杂物，禁止乱丢果皮、纸屑、烟头等废弃物，及时清除“树挂”、砖石瓦块和塑料袋等废弃物，随产随清，保洁率达 100%以上。

(15) 绿地看护：做好巡查工作，及时制止各种毁绿行为。

(16) 日常管理：定期对承担养护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上岗安全、技术培训，所有养护人员在工作时间一律穿工作服，做好安全措施。若发生意外事故，责任由养护单位自负，并视情况扣除养护费或学校安全生产要求处罚。

(17) 人员管理：加强人员管理，确保日常工作及单位安排的各项突击性工作，能保质、保量、高效的完成。

第四条、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乙方人员、设备进场施工 15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至项目施工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剩余 40%的资金在项目管护期内分季度支付，最后一次付款待 2026 年补种树木、花卉、草坪等满包活期时支付。

第五条：甲方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1、甲方对乙方承包的绿化养护管理内容，有实施检查、考核、管理的权利。

2、甲方可对乙方存在问题作限期整改要求，过期未进行整改的或整改不达要求的，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3、在养护期间内，甲方有义务协调关于项目正常运作的

日常工作。

4. 全面监督、指导、检查乙方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要求乙方及时予以处理，对乙方提出的合理建议和要求予以采纳或提供帮助。

5. 乙方负责绿化管线的日常维修保养，如需要铺设、更换新的绿化管线及辅材，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具体的更换方案，并需经甲方确认同意。

6. 按合同约定为乙方办理付款手续。

第六条、乙方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1、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监督，向甲方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

2、养护期间内，各类苗木成活率达到 98% 以上，及时对死亡苗木进行补栽，补栽与之品种、规格相符的苗木。

3、养护期限内，本合同养护项目内容发生减少及毁损的，乙方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内容完好无损。未完好的，由乙方负责补齐或修复。

4、养护期间内，需乙方承担的水费由乙方按时缴纳相关单位，如因迟缴或不缴纳行为带来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必须按要求严格管理配电设施、安全操作，确保正常使用。

6、乙方对养护区域内因自身养护不当造成苗木死亡的，及时、适时进行补植，补植的苗木应与原苗木规格相同，如需变动，应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后方可补植。

7、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完善相关措施，确保不出安全责任事故。养护工人由乙方组织进行养护工作，并对养护工人负全责，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8、乙方应加强巡查，做好绿地防护工作，及时制止各种毁绿行为。

9、乙方应及时关注天气变化，提前做出预案。

10、绿化管理养护期间内，乙方所需要的作业、管理、机具停放等用房，由甲方解决。

11、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承包的养护权进行分包、转让。一经发现上述行为，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扣除全部未拨付的养护经费，并上报相关部门。

第七条、违约责任

1. 无论任何原因，乙方员工不得与甲方、职工、学生等发生争吵、打架斗殴行为，如有发生，视情节轻重追究责任，罚款、直至解除合同；

2.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均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3. 养护期内，乙方应勤勉尽职，非因甲方原因或自然灾害造成甲方树木、花卉、草坪等死亡、绿化管线破损等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补植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能及时补植和维修，经甲方催告后仍不履行责任，甲方可以另行选择维护、维修单位进行维护、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保留这期间造成损失的追述权。

第八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相关机构证明后，经甲方确认，允许按以下第（1）项执行：

- （1）延期执行；
- （2）部分履行；
- （3）不履行合同；
- （4）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合同的终止

甲、乙方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项目移交完成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1. 调解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交双方约定的第三方进行调解；

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1种方式解决：

- 1、提请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进行裁仲。
- 2、依法向 /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它事项

1.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商定，乙方进驻甲方现场后，若因绿化面积扩大/缩小或者增加绿化工程时，需增加/减少费用时，由双方另行协商议定；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3. 本合同附件、投标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的生效与份数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约定：_____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保存_____份，乙方保存_____份。

甲方（盖章）：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盖章）：
住 所： 奎屯市北京西路 62 号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

_____（项目名称）

_____（包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_____（年/月/日）

一、资格审查材料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一)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投标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 ☆投标保证金

(三) ☆投标保证金

(四)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②(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五)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五)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① 供应商在疆设有分公司或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文件；
- ②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③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文件；
- ④ 类似项目业绩表；

附：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负责人姓名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说明：1. 每个合同须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 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如：网络建设、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网站建设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商务文件

(七) ☆投标函

(七) ☆投标函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授权_____ (投标人授权代理人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包括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4、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8、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投标有效期：_____日历日。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采云平台申报材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15、我方承诺：接受采购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采购文件的规定。

1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e-mail：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八) ☆开标一览表
 (八) ☆开标一览表

包号： _____

价格单位： 元

分包名称	_____
投标总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服务期限	_____
备注： _____	

说明：1、投标人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为优惠后报价，
 并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

- 1、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
 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九) ☆投标报价明细表

(九)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项 序 号	1 产品名称	2 参数	3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4					
5	...				
	货物费用小计				
	安装调试费用				
	维护与技术支持 费用				
	培训费用				
	备品备件费用				
	运输与保险费用				
	其他				
	合计				

说明：投标人必须填写报价明细表，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年 月 日

(十) ☆售后服务承诺书

(十) ☆售后服务承诺书

(十一)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十一) 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十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十二)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商 标	规格型 号	中国环境标 志认证证书 编号	认证证书有 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扫描件或相关网页截图，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可不填此表。

年 月 日

2) 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 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 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在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扫描件或相关网页截图，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 3、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可不填此表。

年 月 日

3) 中、小、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中、小、微型企业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年 月 日

三、技术文件

对施工方案、进度安排、项目实施及人员的配备情况进行详细说明，格式自拟。

(十三) 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技术文件

①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

<1>☆技术明细表（详细描述货物技术指标及性能，包括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	1	2	3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填写技术明细表。如果此表中所列内容无法满足采购文件中提出的要求或者与投标人在技术文件中提供的内容不一致，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技术规格不得完全复制采购文件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2>同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彩页、说明书等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投标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以及产品检测报告和认定证书等技术资料）；

<3>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及编号	数量	采购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偏差	备注

说明：如投标人提交的货物技术规范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年 月 日

②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

③货物安装方案及验收标准；

④质量保证措施和保证交货期措施；

四、服务文件

（十四）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十四）投标人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①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

<2>响应时间和技术支持情况；

<3>培训方案及内容；

②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及本地化服务情况一览表；

附本地化服务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本地化服务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本地具有分支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本地具有固定的合作伙伴 <input type="checkbox"/> 在本地注册成立		
以下本地注册的公司无需填写			
本地化服务地点及联系方式		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附身份证号码）	
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附身份证号码）：			
其他有关证明文件说明（如营业执照等）：			
备注：1、具有合作伙伴的应填写合作伙伴的相关资料，并提供双方的合作协议以及合作伙伴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如供应商不能提供本地化服务，可不填报。			

③服务项目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 条款号	采购文件的服务条 款	投标文件的服务条 款	备注

说明：如投标人提交的服务条款与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服务项目偏离表》。

年 月 日